财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,县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,紧紧围绕信息公开工作重点,进一步深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,充分运用政府网站等多种形式,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财政预决算、财政数据和规范性文件,较好保障了群众知情权,"阳光财政"建设迈出新步伐。

(一)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情况。局长任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,分管局领导任副组长,办公室、信息化中心、预算股、国库工资股等股室负责人为成员,明确由办公室具体负责该项工作,选派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网络管理及日常维护运作,做到领导、机构、人员"三到位"。

(二)强化措施,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。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,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、服务人民群众的理念落实到行政工作的各环节,通过信息公开查找、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,促进各项工作依法规范。大力拓展网络、微博等政府信息公开渠道,形成立体化、多元化的政府信息公开体系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3	0	12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2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行政处罚 0									
行政强制	行政强制 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 0	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(本列数	対据的勾稽关	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 组织	法律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		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	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Ξ.	本年度办理 结果	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
	归 木	(二)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		(三) 不予 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471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1					İ			İ				
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 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 处理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~~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 处理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,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力理 0 0 0 0		0	0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		问 不中绐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较好成效,仍然存在一些问题。主要表现在:一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,不够及时,尤其是阳光漯河网上传信息较为滞后,部分内容没有更新;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拓展丰富,增加实用信息,方便公众查询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2022年,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,采取有效措施,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新突破:一是加强对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新《预算法》及省、市、县有关文件的学习,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意识,准确把握政策要求,及时公开应公开的信息。二是完善信息收集、报送、保密审查、领导审核流程,充实信息来源,丰富信息内容,规范信息发布。三是按照"公开是原则,不公开是例外"的要求,加大公开力度,不断拓展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,不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四是多渠道多形式抓好载体建设,力求信息内容"丰富实用",公开平台"形式多样"。在以政府信息公开为第一平台的同时,按照便民、实用、有效的原则,进一步抓好信息公开载体建设,发挥公开栏、宣传横幅、电子显示屏、微信、微博等新兴媒体为载体在信息公开中的重要作用,及时有效、准确高效地发布各类财政政务信息,增强政务信息发布的针对性和权威性,提升政务工作的透明度,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